

问 41: 路德宗如何看某些改革宗“重生先于信”的教导?

3/1 Futao: 从三项联合信条我还没看到这样直接的陈述, 但这样的说法是有的, 而且被称为正统改革宗, 为了捍卫唯独“神作”monergism.

[https://opc.org/qa.html?question\\_id=214](https://opc.org/qa.html?question_id=214)

You asked, first, Does Scripture support any idea of a person seeking God for a period of time before God regenerates them (hence the idea of a process)?

No, this is not supported by Scripture. Romans 3:11 tells us that no one seeks God. Psalm 10:7 says that the wicked (and all of us are wicked by nature, being fallen sinners) do not have God in their thoughts, they do not seek God. Before regeneration, all men are dead in their trespasses and sins (Eph. 2:1). So regeneration is necessarily prior to a person's seeking God.

OPC 说, 因为人在重生前是死在过犯和罪当中, 所以重生必然先与人寻求上帝的面。

[TULIP 和改革宗神学: 不可抗拒的恩典 | 林格尼尔福音事工 \(ligonier.org\)](#)

正统的改革宗思想是这样的: 重生先于信心。我们也认为重生是独作 (monergistic) 的做为。这个用词听起来有点深奥。它的意思基本上就是说重生这件事是上帝独自做成的。尔格 (erg) 是功的单位 [物理学的量词]。英文的「能量 (energy)」就是从这个单字衍伸而来的。前缀的“mono”表示「单一」。所以独作 (monergism) 的意思就是「单一方的做为」。它表示说人心中重生的工作是上帝独自藉由自己的力量做成的事, 而非一半靠自己、一半靠人类, 甚至不是九十九分靠自己、一分靠人类。重生完完全全是上帝独自做成的。祂, 也唯独只有祂, 才有能力可以改变人心灵的爱好, 并使我们开始有信心。

此外, 当祂在人灵魂中施行这样的恩典时, 祂一定会达到祂原先预计要达到的效果。当上帝创造你的时候, 祂使你从无变成有。你帮不了祂。是祂独自的做为, 使你在生物学意义上有了生命。同样地, 你之所以能重生、成为新造的人, 也是由于祂单方面的作为。因此, 我们称之为不可抗拒的恩典。这个恩典是有效的恩典。这个恩典一定会达成上帝想要达成的结果。既然我们确实是死在过犯当中, 既然我们的意志确实是被我们肉体的情欲捆绑, 既然我们需要从自己的肉体中得到释放才能够得救, 那么, 说到底, 救恩就必须是上帝在我们里面为我们做成的, 而不是我们用任何方式为自己做到的。

[https://mp.weixin.qq.com/s/J3KT\\_OXYj1pdNXtuQzdpUg](https://mp.weixin.qq.com/s/J3KT_OXYj1pdNXtuQzdpUg)

马丁·路德说: 「唯独因信称义, 但信心从不独行。」他接着说: 「那使人称义的信心, 是一种活的信心 (fides viva)。」即一种活泼的信心, 一种「生发仁爱的信心」(加拉太书 5:6)。

那么, 这种信心从何而来? 这个问题可能比任何其他问题更能够表明改革宗神学的精髓。如果用一个短语来概括改革宗神学的精髓, 这个短语会是: 「重生先于信心」。

意思就是：信心的能力、相信的能力，并不是我们意志的行动之结果，而是神主权的行动所结的果子。祂改变了我们败坏的本性，并且把信心赐给我们。

当然，这里需要区分逻辑次序和时间次序。重生是逻辑上在先的，在时间上则可以与信心同时，即重生的那一刻相信，相信的那一刻重生。

先引用 Coolsen 李弟兄的几句话：

<https://mp.weixin.qq.com/s/ ApdndEZLvIUgbmeSKPPIA>

“信心是神给的”是没错的，但信心是神藉着神的应许，藉着神的道，藉着真理给的。不存在“凭空而赐的所谓信心”，叫你先得以重生。【罗 10:17】可见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

然而，神叫我信，那也是“我信”啊，使徒信经哪句开头不是“我信”？

神的主权在人的独立意志之上，然而神永远都不排斥人的独立意志，这中间是个奥秘，人无法参透。曾经说过，保罗做器皿，也并不丧失自由意志，这是完完全全的虚己顺服。

Futao 观察总论：

1. 路德神学不会离开施恩具（圣道，圣礼）谈论信心本身和它的源头，更不会把这个话题引向“主权”，“意志行动”“能力”这些抽象范畴去探讨。
2. 路德宗不会探讨这种逻辑上的关系，太抽象和哲学化，连改革宗都承认“逻辑上必然性的先后，而非绝对实质性如此发生。”逻辑上如此阐释，对人生发信心和归向基督有何意义呢？
3. “因信称义”在路德宗神学里面不是聚焦在信心本身，而总是谈论信心仰望的对象，即生发信心的圣道，即基督的义，十字架的福音，赦罪恩典，洗礼带来重生。信心的角色是参与了，领受了，被建造坚固了，持续领受，简单。不可能得出“重生先于信”的教义结论。
4. 我认同这种好的动机，即要避免人以为“可以靠自己意志或能力得救”的错误，然而这种相反的逻辑推导“重生先于信”其实是违背圣经的。若要谈论重生和信心的关系，必须回到圣福音和圣洗礼中，参路德小问答，圣洗礼。路德宗神学并没有为了避免所谓的“阿民念主义”错误而导向圣经以外的概念和定义，而是圈在圣经之内探讨。笼统地说，路德宗是“中庸”神学，*theology of middle-way*，介于这两者改革宗和阿民念理性逻辑推导结论之间。
5. 路德宗的重生有区分狭义和广义，非常到位；这里可以说改革宗对重生定义是狭义的，称义和得救，领受救恩，而非包含成圣，若改革宗的定义包括成圣生活，更不可能结论“先于信心”。没信心称义那里来的真爱？
6. 赞同李弟兄 Coolsen 的批判立场！当然用词和批判态度需要归正！

协同书相关引述如下：

协修，奥，II 论原罪，p 25.

## 第二条 论原罪

1 我们中间也教导：自亚当堕落后，凡自然产生的人是在罪中成孕而生的。即：他们都由母胎便充满邪恶欲念与意向，照本性不能真正敬畏倚赖上帝，真正信靠上帝。2 此生来之疾病与遗传罪确实为罪，使一切不藉洗礼和圣灵重生的人处于上帝永怒之下受咒诅与永死。

协修，辩护论，论称义，p 54.

45 因此当人相信自己的罪因基督之故蒙了赦免，并相信上帝因基督与他和睦并对他怀喜悦的态度，此种个人的信心使人得获罪的赦免，并称他为义。在懊悔和良心的恐怖中，它〔信心〕安慰鼓励我们的心。它如此使我们重生，赐圣灵给我们，使我们终能顺从上帝的律法，爱祂，真正敬畏祂，确知祂听允我们，并在一切患难中顺从祂。它〔信心〕抑制我们的情欲。46 信心白白接受罪的赦免，对立上帝烈怒的，并非我们爱的功劳，而是基督、人的中保与挽回祭。这信仰是论及基督的真知识，它用祂的祝福重生我们的心，并行在我们遵守律法之前。

同上 p 56.

65 对于恶人的悔改或重生的样式，我们还能说些什么更简单清楚的话呢？让他们在这么一大批作家之中〔关于彼得伦巴都格言 Peter Lombard's Sentences，中古时代许多注释家所讨论〕，找到一个解释格言，告诉我们人的重生如何成功。66 当第 56 页 叁 奥斯堡信条辩护论 第 4 条 论称义他们谈论至爱之性质时，竟自以为人以善行配得到它。像今日的重洗礼派，他们否认它〔重生〕是藉道领受的。67 可是，除藉道，我们不能与上帝交往或握住祂，因此称义藉道成功，如保罗所言（罗一 16）：“福音是上帝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又（罗十 17）：“信道是从听道来的，”由此可证明信称人为义。若称义惟一藉道成功，道惟一藉信而领受，那么，信使人为义。但我们另有其他更有效的辩论。68 至此所言，我们有意表示重生的方式，及我们所讨论之信的性质。

---

76 第一、照诗三十二 1，罪的赦免与称义相同：“得赦免其过遮盖其罪的这人是**有福的。**，”77 我们获得罪的赦免，惟一藉信基督，非藉爱，或因爱的行为，虽然爱是随着信的。78 因此我们惟一藉信称义，称义的意思为：使不义者为义或使他重生。

同上, p 76.

292 保罗也如此说：义非藉〔遵守〕律法，乃藉应许，其中天父赐予保证，祂愿因基督之故赦免我们，与我们和好。这应许惟一藉信领受，如保罗四 13 所宣明。惟独人的信接受罪之赦免，并称人为义，将他们重生。

同上, p 78.

313 我们盼望，由此〔人〕必明白了解信的性质，也明白催逼我们如此坚持藉信称义、和好、重生的原因——我们若真有意教导福音的义，不教导律法的义。

315 明白的看出：无基督的帮助，我们不能遵守律法，如祂自己（约十五 5）说：“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作什么。”所以在我们能遵守律法之前，我们的心 须藉信重生。

协修，辩护论，IX, P 92.

最的确的是：救赎的应许也应用于小孩子，但不应用于教会之外的小孩，因为他们既没有圣道又无圣礼，而基督藉圣道与圣礼使人重生。因此小孩需要受洗，使救赎的应许照基督的命令应用于他们（太二十八 19）：“给万民施洗。”正因救赎提供给万民，所以洗礼也提供给万民——男人、女人、小孩、婴孩。因此，明白的结果是：婴孩应受洗因为救赎同着洗礼被提供。

协修，辩护论，XII. 论悔改，p 98.

这信仰 跟随着我们的恐怖，战胜它们，恢复良心的平安。我们将称义与重生归于此信，因为它释放我们脱离恐怖、带来和平、喜乐、内心的新生活。我们坚持：这信仰为获得罪之赦免真正必需的，因此我们将它视为悔改的一部分。基督教会相信一样的道理，不顾对敌所持相反的论调。

协修，路德大问答，圣餐礼, p 248.

23 因此，适当地称此圣礼为灵魂粮食，因为它喂养、坚固新人。我们藉着洗礼先重生，同时我们血肉未失掉其旧皮肤。人有许多阻碍与魔鬼和世界的试探，使我们时常疲倦 昏眩，有时甚至跌倒。24 赐给我们主晚餐作为每日粮食营养，补养坚固我们的信心，在竞争中不致软弱，却日益强壮。

协修，协同式简式，p 262. (重生后的自由意志与圣灵合作 synergism afterward)

17 另一方面，正确地说，在悔改之举中，藉圣灵之吸引力，上帝将固执不愿意的人改变为愿意的人，人悔改之后，在日日练习悔改时，人重生之意志非闲散的，乃在圣灵藉我们实行之一切工作上合作。

协修，协同式简式，p 280. 异端教训被斥责！

圣洗礼的水非主上帝藉着印证人蒙〔上帝〕儿女名分并造成人重生之媒介。

协修，协同式全文，论原罪，p 286.

此遗传之害极为厉害、可怕，使受过洗的信徒在上帝面前惟因主基督的缘故才能得遮蔽与赦免。

14 同样的，惟有圣灵的重生和更新能医治人性，即原罪所行的颠倒与败坏。这种医治当然于今生开始，直到来世才得完结。

协修，协同式全文，论自由意志，p 291.

5 属奥斯堡信条之纯正教师对此两派曾教训并争论谓：人藉我们最初父母的堕落，曾深受败坏，以致人对属灵事项，关于我们的悔改与拯救，按本性为盲目的，使他于宣讲上帝之道时，不能领会，反视为愚拙；人由于自己不亲近上帝，仍存为上帝之仇敌，直到以圣灵之力量，藉宣道与听道，纯洁由恩典与不用人自己任何合作，他被悔改而为信徒，重生与更新。

同上，p 293.

15 圣徒为神圣教训，光照、成圣之祈祷亦属此处。而且他们藉此祈求指明不能由自己自然之力获得所求于上帝的；如大卫正在诗一一九篇十多次求上帝赐他悟性，使他能真正领会学习神圣之道理。保罗的书信中含有〔许多〕相似的祷文（弗一 17；西一 9；腓一 9、10）。这些关于我们无知与无能之祷文与经句之记载，非为使我们于阅读、听闻、默想上帝之道的本份上偷闲懈怠，其记载第一乃为使我们内心感谢上帝，因祂藉其子释放我们脱离无知与罪恶死亡之黑暗，并藉着圣洗礼与圣灵重生照亮我们。

同上，p 294.

22 虽然上帝照着祂的公义及严格的审判，永远弃绝堕落之邪灵，祂任由特殊纯洁的慈悲决定，使贫苦、随落，与败坏的人性，再度成为能享受悔改、上帝之恩、与永生者，不因他具有自然与有效的才能、力量、或才干——因人本性顽强的敌对上帝——反由纯洁恩典藉圣灵恩爱有效的工作。” 23 路德博士称之为一种“能力，”（passive capacity 被动的能力，即人什么也不做，事情被做在人身上）解释说：“当教父辩护自由意志时，他们断言一种能力为此自由意志（即有能力变成自由的），是因其藉上帝之恩惠得蒙重生，悔改归善且变得真自由，因它起初受造即为此。” 奥古斯丁于他的第二本反对犹利安 *Against Julian* 书中有相同的论述。〔路德博士对何西阿第六章；及于其教会传道书，论圣诞节之书信讲章；论显现节后三主日之福音讲章皆是。〕

同上，p 297.

50 故此，上帝由祂无限之慈爱与怜悯供应公开宣扬祂神圣永远之律法及关于我们救赎之妙计，即祂永远之子耶稣基督，我们惟一之救赎主，圣洁惟一救人之福音。祂藉此为祂自己从人类聚集一永远的教会，在人内心成全真悔改与关于罪孽之知识，并对于上帝之子耶稣基督的真信仰。藉此媒介——而不藉任何他法——用祂的圣道（当人听讲这道或阅读它）及圣礼（当人照祂的道使用它），上帝愿召人享受永远之救赎，吸引他们归己，使他们悔改、重生、成圣。

同上，p 298. (重生的广义？包含成圣生活持续一生)

65 从此随着：圣灵一旦藉道与圣礼在我们里面开始祂重生更新的工作，我们的确能够藉圣灵的力量合作，虽然我们仍然在极软弱中行之。这些合作不由于我们肉体自然的力量，而出自圣灵赐的新力量与恩赐，即圣灵在我们悔改时所开始的，如保罗特别恳切提醒我们：“我们与上帝同工的，劝你们不可徒受祂的恩典”（林后六 1）。

同上，p 299. (重生的广义，尚未完全，持续一生)

68 但我们既在此生命中仅领受圣灵的初果，而重生尚未得完全，且其只在我们内面开始，肉体与圣灵彼此之争战亦继续行在拣选者与真重生者内面。再者，基督徒之间不仅有甚大的区别，在圣灵内，有的软弱有的坚强，甚至个别基督徒自己圣灵内一时喜乐一时恐惧与惊吓，有时爱心炽热，在信心与盼望上坚强，有时则冷淡而软弱。

同上，p 300.

84 当然，重生中仍存有一种抗拒，即圣经所论：“情欲和圣灵相争”（加五 17），又说：“私欲是与灵魂争战”（彼前二 11），“肢体中另有个律，和我心中的律交战”（罗七 23）。85 故此未重生之人全然抵抗上帝，且全然为罪之仆（约八 34；罗六 6）。然而重生之内，喜欢上帝的律，虽然他的肉体内仍可见罪之律与他心中的律相等，因此故他以其心中的律服事上帝的律，而以他的肉体服事罪之律（罗七 22、23、25）。依此法应该而且能够彻底、清楚、明确地解释、教导此事正确的意见。

协修，第 303 页 捌 协同式全文 三 论上帝前称义（重生的狭义与广义概论）

18 既然“重生”之语有时用以代替“称义”，必需详细解释此语，以免藉信称义，与因藉信称义而来的更新之事混杂，因此两者按其严格的意义（*narrow sense* 狭义）当彼此被区别。

19 “重生”此词第一用以包括罪惟一因基督获得赦免与随后的更新，即圣灵在藉信称义的人里面所造成的。但此语也按有限之意义用为赦罪与接受我们为上帝的儿女。后项意义常用于辩护论内，如其信条记着：“上帝前称义就是重生，”正如圣保罗未曾分辨此词说：“祂便救了我们，并不是因我们自己所行的义，乃是照祂的怜悯，藉着重生的洗和圣灵的更新”（多三 5）。

20 同样“活过来 *vivificatio, making alive*”这词有时有相似意义的用法。因为当圣灵使人相信而称祂为义，乃为真正重生，因祂将忿怒之子变成上帝的儿女，于是将他由死回生，如经上所记：“当我们死在过犯中的时候，便叫我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弗二 5）。“义人必因信得生”（罗一 17；哈二 4）。辩护论内常按此意义用此名词。21 “重生”也屡次指成圣或更新，即随着信之义的事，如路德博士在他的著作“论教会与议会” *On the Councils and the Churches* 与别处曾如此使用此名词。